

# 那年月的小饭馆

□ 丁小村

我父亲到镇上赶集的时候喜欢带上我;那个集镇离我家大概有十来里山路,先得翻过我家后边的一座山梁,从弯弯曲曲的山道下到一条山沟里,沿着一条山溪走十来里路,就到了集镇。

集镇是古色古香的。只有一条街,街两边是一色的铺板门面。

这集镇在一条从山峡中流出的大河边(我们山里人的概念,峡中山溪流山峡,就称大河了),修在一个山嘴上。

很有意思,这条街前半截,是从街道这一头缓上坡,两边挨挨挤挤都是铺面和人户。到了坡顶也是街道的中部,是一块平地,用来做自由贸易,这里是全镇最热闹的地方——演戏会开,摆摊设点,政府的主要部门都设在这块平地四周;这里还有一座百货商店和一座小电影院,电影院前边甚至有一座老戏台。

从这块平地继续朝街的那一头走,则是街道的另外半截:斜伸下去直达河边,坡度很陡,两边也是高高低低挨挨挤挤的人家和铺面。因为这样子,这镇街上没法骑自行车。冬天里赶场,有时髦的年轻女子穿着高跟鞋走下坡的街道,脚底哧溜一打滑,就屁股着地,从上溜溜到了下街——这是这个古镇经典的喜剧场景,每个冬天赶集的时候都能见到。

父亲带着我去赶集,我们经常背着洋芋去卖——我们家这里坡地多洋芋种得多,而且特别好吃——我父亲会背几十上百斤,我读小学或者初中时,经常背上三十斤。洋芋七八分钱一斤,我们会花掉两三块钱——他会买点儿烟叶,家用的油盐酱醋,农具和种子;他去找老朋友熟人聊聊天,他们一般坐在某家店铺里边喝茶抽烟,这个时候我很无聊,他会给我一毛钱让我去看场电影。他还给我五毛钱,因为我想买书,一般都是杂志——算起来这赶集最昂贵的消

费还是我的这本书,但我父亲十分宠我,我要钱买书他从来不会拒绝。

二  
午间过后太阳西斜,我们准备回家,这时候进行我们最后一个程序:到小饭馆犒劳一下自己。

我们有时候吃炝锅面或者包子,有时候他会要个炒菜,喝点儿酒。我喜欢这镇上的小饭馆,饭馆的老板是粗喉咙大嗓子的爽快人,一边笑呵呵地大声招呼客人,一边把炒锅扬得老高,锅里的油和菜滋啦啦响,有时候还冒起一阵火苗。老板娘则是温柔有礼的一个女人,她经常会给我端来饭菜的时候,格外给我一块米花糖,我父亲和他们是熟人,所以我不用推拒,就像走到亲戚家一样。

我和父亲喜欢坐在饭馆后边的座位上,这座位在吊脚楼上,紧挨着后窗,窗子下边是那条堆满乱石的大河,夏秋之际,河里边浪花滚滚,发出很大的声响。

坐在这临溪的窗边,吹着凉风,吃着喷香的饭菜,我舍不得走了——返回的路程全是在山坡上,走起来很有些累人。我最喜欢坐在这窗边翻新买的书,我父亲则惬意地喝着茶抽着旱烟,我们悠闲地坐上半会儿,然后准备回家。

我喜欢这年月的小饭馆:他们从来不在墙上贴“宾至如归”之类的标语,却让我感觉像家里一样。他们也不写“香天下”“好再来”之类的广告,却每次想到,都会让我馋涎欲滴胃口大开。

三

我喜欢这种感觉。读高中时我到了县城里,某个周末的黄昏,我一个人又冷又饿,跑到一家回民饭馆,要了一份红烧羊肉——我一个人在饭馆里大快朵颐。这是一个阴冷的初冬日,天上下着小雨,陈旧的老店堂里开着一盏昏黄的小电灯,却给人温暖的感觉。这家国营食堂,店里只有一个服务员和一个厨师值班——其他人可能都下班了。服务员是一位中年妇女,她胖胖的,脸上带着文静的微笑;她给我端来一盘红烧羊肉,坐在

旁边看我吃,我觉得她像母亲一样亲切。她还给我端来一杯热水,我一边喝着热水,一边安安静静地独自享用这盘肉,感觉身上慢慢暖和起来。县城离家将近200里,我平生第一次“财务独立”——我父母每隔一阵会给我捎来生活费。我经常会挤出一些钱来买书,当然也会比较省,也比较解馋管饱。

杂烩是这么个来历,听上去让人有些败胃恶心。当然现在人们都不这么做,是把各种炸果、蔬菜、肉片之类烧成汤,里边煮上面片丸子——南荷园这家店里的杂烩做得特别香,里边加上蒜苗葱叶和白菜粉丝排骨炸肉,我们要一大碗杂烩,既当菜也是饭,大快朵颐酣畅淋漓。

这家店的老板从来不出来招待客人——所以我和同学去过许多次也没见过他。后来一帮朋友在他家的店里成立了一个文学社,我才正式认识这位老板。他是个笑哈哈的爽朗人,说话话声如洪钟——他从来不经管他家的店铺,经营店铺实际上只是他妻子一人。他一个人躲在店铺后边的小屋里读书写作。后来我参加了这个文学社,成了其中最小的成员——他们经常在他家小饭馆后边小屋里聚会,多的时候十几二十人,少的时候五六人。每到这个时候,这老板特别开心,跟我们说诗文,大声朗诵我们的诗稿,讲前朝的传说、当下的轶事。

老板和我成了忘年交——我喜欢他穿着青布长衫,一个人在小巷里安静散步的样子。

就因为这手艺,她的小店在学校旁边开了大概近二十年,几代学生都记住了“面皮西施”。

四

县城里有个年长的朋友,他是个铁杆的文学爱好者,他从一家工厂办了病退,和妻子开了一家小饭馆,起了个很诗的名字,叫作“南荷园”。他们家的店在一个老街上,真正是酒香不怕巷子深那种——店很小,只能摆三张桌子,经常有三两个人坐在里边吃饭。他们卖炝锅面,炒菜、米饭。

我和同学喜欢去他们店吃杂烩——这比较适合我们这些高中生。本来杂烩是一种很下九流的饭食,据说过去大户人家吃大宴,吃完之后剩下的乱七八糟的饭菜,就被一锅炖上,专门给下人吃——因为混杂了各种肉菜,所以就比较香,也比较解馋管饱。

杂烩是这么个来历,听上去让人有些败胃恶心。当然现在人们都不这么做,是把各种炸果、蔬菜、肉片之类烧成汤,里边煮上面片丸子——南荷园这家店里的杂烩做得特别香,里边加上蒜苗葱叶和白菜粉丝排骨炸肉,我们要一大碗杂烩,既当菜也是饭,大快朵颐酣畅淋漓。

这家店的老板从来不出来招待客人——所以我和同学去过许多次也没见过他。后来一帮朋友在他家的店里成立了一个文学社,我才正式认识这位老板。他是个笑哈哈的爽朗人,说话话声如洪钟——他从来不经管他家的店铺,经营店铺实际上只是他妻子一人。他一个人躲在店铺后边的小屋里读书写作。后来我参加了这个文学社,成了其中最小的成员——他们经常在他家小饭馆后边小屋里聚会,多的时候十几二十人,少的时候五六人。每到这个时候,这老板特别开心,跟我们说诗文,大声朗诵我们的诗稿,讲前朝的传说、当下的轶事。

老板和我成了忘年交——我喜欢他穿着青布长衫,一个人在小巷里安静散步的样子。

这让我很羡慕,我就特别想当这样一个小饭馆的老板——当然我得练习手艺,起码能给客人烧几样可口的饭菜。每天饭馆打烊之后,我会关上店门,给自己烧一盘菜,然后安安静静坐在店堂的小灯下,独酌两小酒……然后——然后我该干点儿什么呢?

唔,让我写一首诗吧: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 最美化龙山

□ 张远翠

化龙山  
千米之巅  
峰峦叠嶂意境仙  
奇石突兀入云间  
一览惊心  
俯瞰盘官阙  
雾罩孤峰影  
瞬间献尊颜  
孤岩陡峭层脊耸  
仙人稳坐问苍穹  
化龙山  
巍巍入云端

## 大爱无言化龙山

□ 潘也

有一种花开,始终在飞  
有一座大山,始终在守卫  
用自己的原始绿  
用自己的生态美  
鸽子花开化龙山  
开在秦岭北,开在安康南  
鸽子花儿开  
你看那——  
灵猫走峡谷,金雕飞林海  
珍禽异兽绕山转

好似儿孙绕膝前

大爱无言  
化龙山,化作生态卫士山  
化作白云的白化作蓝天的蓝  
化作鸟声脆化作河水甜  
化作巍峨的佛  
化作不倒的仙



## 山林之秋

□ 胡坪

说起对门山上那片树林  
随着语速,它已变幻着颜色  
待我从低处的江岸而上  
扒开荆棘和落叶,置身深林  
我们听到,先前在对岸说话的声音

瞬间里,却什么声息也没有  
这时,一颗板栗簌簌地落下  
接着是一颗橡子叭地从高空坠落  
它们滚落到同一个洞口

惊悚之余,我仿佛看到树林里的  
一只金色老虎,在假寐  
躁脚,呼喊,都没有动静  
那老虎或许确实熟睡了  
阳光在它的毛发上越趋温顺



## 思念在大地横流

□ 钟长江

东沟一路向前  
浪花用手中的月光  
收买大地的泪水  
水竹,麻柳,荇草  
拨动内心的五线谱  
低吟着逝者如斯  
看悲伤逆流成河  
回首来路,秋雁孤鸣  
凤凰山无语悲凉  
冯家堡子的头顶  
白雾的经幡  
呼喊离家出走的人

月桂初开,凋落的蝉鸣  
在别梦依稀里明明灭灭  
一场恰如其分的雨  
思念在大地上肆意横流

## 故乡的月亮

□ 张延宏

和远在悉尼的孩子聊起中秋  
像中国古人一样  
相约这天仰望同一个月亮

那边情况如何?  
还行吧,我很少出门  
约了下周的疫苗  
吃得好吗?  
好着呢,川菜、湘菜、火锅  
甚至还有陕西凉皮  
味道里盘桓的故乡

视频里,我叮嘱孩子  
坚持学习,困难都会过去  
嗯,我会的  
爸爸,孩子变了腔调说  
其实你的额头  
是我见到的最美月亮

怎样寻找心的终点  
雨滴只是敲打着汉江  
一川烟草,石径蜿蜒  
除此以外,万物静默如谜  
我是带刀而过的女刺客  
风声乍起  
月光就从树影里掉下  
缓缓落在背井离乡的脸颊

## 炒栗子

□ 万世长

站在街口炒栗子  
和站在土灶前炒栗子,味道  
是完全不一样的  
什么都不用添加,柴火烧  
和用刀子切开加糖在石子里炒熟  
味道,是不一样的

用牙齿咬破,一颗一颗剥出来  
放在一只土碗里  
味道,又是不一样的



## 秦岭在秋天奔跑

□ 刘婵

雨已经下了半个月  
山峦上雾气腾腾  
每年初秋,秦岭就会奔跑  
将我一次次送出终南山  
没有人能告诉我  
山里是否住着神仙  
从太白峰能不能瞻官折桂  
盖在山顶的房子  
如何对抗地心引力  
奔向远方的人们

## 乡愁里的秋天

□ 杜韦慰

稻花飘香的季节  
故乡的云朵总爱飘进我的梦里  
故乡的风带我游荡在金色的稻田里  
沉甸甸的稻穗  
牵引着我的心

常言道:往事如烟。如烟的往事即使在记忆的磁盘中被岁月冲洗得一片模糊,也总有一些震撼灵魂的往事深深刻在心灵的深处,如一杯陈年老酒,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变醇香浓郁,回味悠长。

近年来,在我魂牵梦绕的故乡情愫中,总把自己曾认为十八年炼狱之苦的农村生活视为最珍贵的精神财富。多少次梦回故乡,接受父亲的教训,聆听母亲的叮咛,与乡亲们围坐在火塘边品茶拉家常,与儿时的伙伴原野放歌,水中嬉戏,用柳笛吹奏出一曲曲欢快的音符。

然而三十年前的我与现在的心情却相去甚远。当我站在故乡的山梁望着连绵起伏的群山,十八岁的少年心中郁结的是满腹惆怅迷惘之情,是对自己前途的茫然与无奈。

那时我时常背画夹,四处写生,疯狂痴迷于笔墨情趣之间,处处表现出与农家少年格格不入的生存状态,以至父老乡亲视我为另类。

父亲见我高考落榜,对我跳出农门不再抱有任何奢望,便逼迫我跟他学习收割打碾等农村十八般技艺。我十八岁稚嫩的肩膀实在承受不了超负荷的体力劳动,每当我干活回家躺在床上鼾声如雷时,母亲总是坐在我身边抚摸着我消瘦的脸庞黯然神伤。

脾气暴躁的父亲见我一天不会干活,只会涂抹他认为不能当衣穿不能当饭吃的画时,便用他认为最有力量的语言武器刺伤我脆弱的自尊。以至后来我终于拿到入伍通知书参军离开家乡时,丝毫没有对家乡的依依惜别之情,只想早日飞出家乡飞到我梦中的伊甸园。

我没有眼泪,没有忧伤,告别家人后就在欢送我的锣鼓声中沿家门口之字形的山路,迈着自认为从来潇洒坚实的步履,向我人生的转折点走去。我不知当时自己为什么那样狠心,我想一定是被内心深处那份暂时逃脱了繁重的体力劳动和冷漠目光抽打的欢愉所陶醉,以至平时对我相当严厉的父亲坚持要送我到县城时我也再三推辞。我只想一个人就这样静静地走,内心了无牵挂。

到部队后,我才真正体验到要做一名合格的军人,一点也不比在家干农活轻松,其紧张与苦累更是超出我的想象。记得刚到部队第三天,早晨出操便开始长跑。虽然我在家中上学时每天得往返七八里山路,对一般的长跑自认为还能应付,但由于到部队后受高原气候环境影响,我的体力仍远不能适应部队超强度的训练。沿盘山公路还未跑到目的地一半左右的路程,我就累得气喘吁吁,汗流浃背,被战友们甩出老远一截距离。当我咬紧牙关连滚带爬赶到目的地时,看到先跑到的战友们一双双眼睛默默地看着我,真恨不能像《封神演义》中的土孙那样从土中遁去。

谁知这还不是军营生活的开始,接下来的日子更是一天比一天紧张,每天早晨人还在梦乡中便被起床哨音惊醒,急匆匆穿上衣服便迎着呼啸的寒风练长跑,走队列,站军姿……回来后洗漱时间最多不超过10分钟,就要赶快整理好被褥,利用饭前时间做小操,直到开饭的哨音响起,才能列队进饭堂吃饭。晚饭后仅有几分钟时间上厕所,接着又是一天的训练。晚饭后还要被班长带着加小操,复习正课时学的军事动作。睡觉后又害怕搞紧急集合,脑子始终处于高度紧张状态,每天晚上都是穿着绒衣绒裤睡觉,连袜子都不敢脱。特别是全副武装五公里越野,跑到最后仅凭着身体本能的惯性向前挪动,脚下稍有东西阻挡,就可能一跤摔倒在地。返回军营放下背包,人也变成了一堆烂泥,身上穿的背心、衬衣、绒衣都被汗水渗透,甚至连棉袜也会被汗水渗湿。几天下来,腿像灌了铅,浑身酸痛无比。超强度的体能训练加上头昏、恶心、流鼻血、嗓子痛等诸多高原反应,致使许多新战友病倒床,我却未能幸免。躺在病床上,看到有的战友偷偷流泪,我的情绪也十分低落,当初对军营的那种神秘感消失殆尽,便产生了回家的念头。在一次全副武装的五公里越野后便和几个心有同感的新战友私下合计打报告要求提前退役。

就在这时,新训队排长似乎看透了我们的心思。在当晚饭列队集合时对我们说,如果你们不是男人,那就打背包回家当少爷去,如果你们是男人,就练好过硬的本领,当一名合格的军人。老实说,排长的话很损,但震撼力却很强。我的自尊心受到极大伤害,堂堂五尺男儿不被人认可为男人,那是奇耻大辱啊!也许是劝将不如激将吧!虽然我内心对排长产生了一种无法言说的怨恨,但这次产生的强大动力却催生着生命的激情如火如荼般喷发了出来。尽管十月的黄土高坡地冻天寒,呵气成霜,我还是强忍着诸多高原反应,认真体验班长教的每一个军事动作,经常半夜偷偷起床到操场练习白天上课时学习的内容。一次卧姿装子弹时左手不小心被刺刀划破,鲜血不停渗出,我仍咬紧牙关坚持训练;练习倒功时,双肘撞得肿胀掉皮,我仍一遍一遍地反复体会动作要领,直到动作标准规范。

由于我表现出色,新训结束时受到嘉奖。分到中队不久,我就被支队选送到总队参加电影放映员培训班,后来又被调到总队文化站专门从事电影放映工作。利用业余时间,我发奋补习文化知识,当兵第二年,就考上了军校。

我清楚地记得从军校放第一个寒假回到家中时,父亲因我有了“出息”而特别高兴。大年初三那天,他让母亲和几位嫂子做了几桌饭菜,特地请来村里的几位亲戚朋友到家庆贺。那天父亲只喝了几杯酒便出现醉意。酒醉后的父亲老泪纵横,拉着我的手说,他当初之所以严厉要求我学习农活本领,就是为了让我不适应农村的生存环境,将来成立家业才能过上好日子,不被人看笑话。父亲的良苦用心我终于明白了,对父亲的误会也烟消云散。

光阴似箭,一晃已数十年过去,我从一个农家少年成长为一名军队团干部,父亲也去世了多年。在多少个夜晚,回首往事,冷静思索,越来越感到父亲严厉的训斥,排长狠心的指责,都是催我奋进的良药,逼我成才的动力,我还有什么理由耿耿于怀呢?

感恩涌泉

